

评说

大学不光需要大楼与大师

| 黄琳斌

今年年初以来,一些大学加快“腾笼换鸟”的步伐,压缩文科,大力发展新工科,引发公众对“文科弱化”的热议。

大学不是超然物外的象牙塔,只有按照时代的风云变幻,不断优化文科专业布局,才能更好地保障自身生存发展,为社会作出更大的贡献。不过,作为知识的殿堂、思想的高地、文化的重镇,大学也需要保持高度的社会责任感、清醒的头脑和强大的定力,全面、深刻地认识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变化,根据自身的历史、条件、定位等,锤炼鲜明特色和看家本领。这就要求大学走好“平衡木”,不随波逐流,也不脱离人间烟火。

一些人认为,文史哲等部分文科专业已是“美人迟暮”。实际上,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是多层次、多方面的:有根本需求、次要需求,有物质需求、精神需求,有隐性需求、显性需求,有全局需求、局部需求,有短期需求、中期需求、长远需求等。一些文科专业可能只是不适应表面的、眼前的、某些领域的需求,但它们管根本、管长远,事关全局大局,文史哲对培养国

民的人文素质、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就能起到重要作用。大学调整学科专业设置,除了考虑当下的、直接的、明显的因素,也需考虑长远的、间接的、隐性的因素;除了重视“有用之用”,还应关注“无用之用”,防止急功近利。公办名校肩负着更多的公共责任和社会期望,不妨多带头担当,多讲点社会效益,多着眼根本、长远,避免走职业技术学院的路子。

例如,2021年出版、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编撰的《中国国民心理健康发展报告(2019~2020)》指出,与2008年的调查结果比较,10多年来,公众对物质生活的满意度明显提高,对精神生活的满意度变化不大。我国已居中等偏上收入国家前列,今年人均GDP有望突破1.4万美元。如何随着经济的发展不断增强百姓的幸福感,既“富口袋”又“富脑袋”,实现精神富裕,这是十分重要但似乎并不显眼的社会需求,也正是文科擅长承担也应当承担的重任。如果一个人具备良好的人文素质,就会经常通过阅读、艺术实践等滋养心灵、充实

精神家园,还能通过其日常言行,阳光雨露般地滋润社会。

再如,科技是日趋锋利的“双刃剑”,掌握在谁的手中是关键。典型的像越来越“神通广大”的人工智能,除了可轻松生成各种文稿、视频和照片,还会“演戏”、撒谎,甚至“唆使”人作恶。如何让AI成为造福人类的好帮手,防范其成为胡作非为的“恶魔”,或成为个人祸害社会的帮凶,正是文科能够大显身手之处,也是时代赋予其责无旁贷的使命。大学可以通过有效的人文教育,锻造大学生关爱生命、遵纪守法、坚强自律、富有责任心等优良素质,使他们在学期间和进入社会后,善于利用AI提高学习、工作的质量和效率,而不会用之造假、违法乱纪等;在AI领域工作的科研人员、工程设计者还能从造福社会出发,认真研究AI对人类伦理规范等方面的影响,积极构建相关“防火墙”。

在近期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,习近平总书记再次敲了警钟:“一些地方不顾实际,盲目追风口。

看别人搞芯片,自己也搞。看别人搞‘新三样’,自己不甘落后。”如果说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因地制宜,大学调整学科专业同样也应因地制宜。特别是以文科见长的大学,在优化学科专业结构上,是不是都要大幅压缩文科专业,开设机器人、大数据、智能制造等专业?新工科师资尤其优质师资是有限的,一窝蜂上新工科,师资和培养质量有无保障?另外,市场需求、技术革新等变化多端,一些地方目前火热的产业有没有“泡沫”?未来相关产业界能否接纳大量同质化毕业生?上述问题,工科底子薄的大学恐怕得多加考虑。高等教育有内在的发展规律,有的大学盲目跟风,就可能导致本校的传统优势丢了,赶时髦的东西又欠缺竞争力。

大学培养的首先是全面发展的人,其次才是就业者。“所谓大学者,非谓有大楼之谓也,有大师之谓也”——梅贻琦先生的名言我们已耳熟能详。如今看来,办好大学,不仅要有大楼、大师,还得有心怀“国之大者”的大格局。



家住山林

| 林培养

友人每次发微信或电话联系时,总会问“现在在山林吧?”,虽然我在镇区有套房,不过他们都知道,我一日三餐都在老家山林村。村子离镇区两公里多,村名的由来无从考究,而伴着日复一日的烟火寻常,我早已沉醉于这份乡村馈赠的静谧与鲜活,还有那割舍不下的亲情。

我家是农村常见的二层小楼,一楼是父辈盖的石头房,二楼是后来加盖的混凝土结构房屋。院子里空地不少,父亲在的时候和母亲一起,在屋前屋后种满了各种蔬菜和花草。一年四季,满园的绿色,总是让人神清气爽。

如今,八十五岁的母亲依然闲不住,经常在菜地里忙碌着。我跟她说,不要种了,街上买一下也是很方便的。她总是说,自己种一些,比较卫生。我想着,她活动下筋骨,也是好事。有空闲时,我也会拿起锄头,帮衬些粗活。要下厨,随时到院子里摘菜,井水一冲一洗,看着那绿意,心想这是自家种的菜,食欲自然也就上来了。

院子里的花草随着四季次第绽放。春雨连绵,空气中弥漫着泥土的芬芳,姹紫嫣红的花开,映衬着宅后方的起伏的山峦。这光景让我写下了一首小诗:春日风和煦小园,新芽旧蕊竟腾喧。芳姿遍地怡人眼,劲节凌天壮我魂。客至每将佳景摄,兴来更折别枝蕃。虽无国色名花艳,相望相知已忘言。

最可人的是夏风凉爽,送来围墙边昙花沁人的幽香,如果有月光,照在冰肌雪肤般的花瓣上,盈盈绽放,安详静谧,凝视中,自觉心灵莹洁无尘。这一现的昙花,总让我拿起手机,挑好角度拍照发朋友圈分享。晒干的昙花可入药,等花谢后,我会小心翼翼地摘下,摊在竹编簸箕里,让阳光慢慢烘干花瓣里的水分,收在密封袋里。邻居有咳嗽之类的症状,经常讨要去泡着喝,听说效果不错。

秋菊盛开,遍地金黄,迎风吐艳。把菊花摘下来,晾干,也可制成清凉解渴的好饮料。虽没有陶渊明的悠然,却有着“自己动手,丰衣足食”的充实;冬日斜照在墙上,光影之间,条石的斑驳和瓷砖的光洁对比,也是别样意趣。更来了三五知己,支张小桌,在日光下品茶论道,好不惬意。

陶渊明有句诗“心远地自偏”,我想倒过来说“地远心自偏”。因为家住山林,我体会不了城市的兴盛和繁华,却也减少了喧哗和躁动,多了平和和从容。

我常想,在这“天下熙熙,皆为名来,天下攘攘,皆为利往”的纷繁世界中,守住心灵的静谧似乎更为重要。就像登山看日出,我就是尽了力也登不到山顶,领略不了那壮观的日出。那我何不来到山腰,听听清脆的鸟声,欣赏氤氲的雾霭,陪着家人,度过一日三餐的烟火,这其实也是一种人生吧?



黄斗笠

| 曾剑奇

推开老屋大门,抖落的尘埃在午后阳光里飞扬,仿佛在诉说着过去时光里的许多故事,屋里那些曾经用过的旧物件,依然那么亲切,那么熟悉,已然离去的的生活场景因它们的存在而变得清晰起来。

老屋中央的木柱上挂着一顶黄斗笠,竹编的,内里的粽叶因笠顶有了破洞而露出,边缘也变得毛糙,原先的黄色早已褪去,取而代之的是一派灰白,仿佛营养不良的病人的脸色。斗笠,在农家的作用是最具实用性的。

它是祖母的头盔,它与祖母一起抵挡过斜飞的雨丝,毒辣的烈日,呼啸而过的寒风。

春天阳光灿烂的日子,祖母顶着黄斗笠,掠过路旁青翠的木麻黄、葳蕤的相思树,黄绿交织出的画面里,有祖母轻盈的步履,有海风拂过黄斗笠的似水柔情。

雨天时,我看见祖母干脆利索地将黄斗笠往头上一盖,在颌下系好两根布带,或挑着一担水桶,或拎一个箩筐,疾步如飞地走出房屋的大门,雨水裹挟着海风,拂过祖母的青丝,雨滴在祖母的斗笠上敲敲打打,酷似顽皮的小孩,硬是在笠顶上溅起细碎洁白的小水花,顺着笠顶汇聚成细线往下滴落。

斜风细雨中,祖母总有忙不完的农事,除草、捉虫、摘菜、种豆……我



总劝祖母别太累。可她总说,春雨不大,头上的斗笠结实,不怕风,也不怕雨,做起活来轻松又自在,特别是能趁着雨时,抓住机会,不误农事。

斗笠是祖母的头盔,田地是祖母的阵地。在与风雨作战对抗中,黄斗笠稳稳当当的,仿佛能替她挡开世间所有辛劳的滋味。

农忙时节,特别是谷雨前后的春夏之交,父亲戴着黄斗笠,穿着一件蓑衣,牵着牛,扛着犁铧就下田了,斗笠与蓑衣的配合,让父亲看起来更像一位威风凛凛的将军。

父亲一手扶着犁,一手拿着鞭子,牛奋力前行,看着新翻的泥土如同卷起的书简,父亲的眼里有了更自信的期待。“一年之计在于春”,春天是希望,春天是憧憬,春天是农家的粮仓。

雨丝在斗笠边缘很快形成了一

层朦胧的帘子。我顿时觉得父亲就是一位统帅,正指挥着一场激烈的战斗,那被雨水浸润得更加鲜艳的黄斗笠,让父亲看起来有了更加坚韧的力量,更加伟岸的形象。

如今,那顶黄斗笠已静静地挂在老屋的柱子上,竹篾间的烈日与汗水早已风干。它不再奔赴田野,却把一整片移动的阴凉,以及雨中家人们顶着黄斗笠辛勤劳作的画面,永远地定格在了我的记忆里。每当阳光刺眼时,我仿佛还能看见,那抹沉静的黄色,仍在岁月的旷野上,为那个弯腰的身影,撑开一小片永恒的晴天。

在此后的人生道路上,每遇酷暑般的艰难时刻,我总会挺直脊梁——因为我的头顶,始终悬着那片晒不褪的暖黄,它教我懂得,何为守护,何为担当。

榨蔗

| 黄志专

走在大街小巷,每每看见路边榨甘蔗汁的摊位,那远去的炼糖光影,便如“旧时王谢堂前燕”,悄然地“登堂入室”,浮现眼前。

那时,家乡有片甘蔗园。甘蔗每年都由大队统一砍伐,直接扛到园边的蔗铺,集中榨炼。一到冬季,乡上空便飘着一缕缕甜腻的蔗香,恰似是“糖霜凝紫雪,香气入青云”。

蔗铺就在蔗园边山,偌大的糖铺里,静卧着几个花岗岩碾碾。碾碾四周摆放着“大鼎大灶”、长柄铁瓢、糖勺、木棍等家什,还有个长方形的木质浅槽,以及埋头拉磨的牛。这便是糖铺里的全部家当。

甘蔗砍倒后,削叶、砍头、去尾,打成小捆,再扛到糖铺。榨甘蔗汁时,蔗农将甘蔗搬到土墩上,让牛拉着石碾碾转圈,清甜的蔗汁便沿着凹槽流淌,犹如“清泉石上流”般,流进大木桶中。蔗汁沉淀一段时间后,倾入“大鼎”,烧火熬煮炼糖。待熬到火候,就把浓缩的糖浆舀进笊篱里或木槽中铺开摊平,冷却凝固后,便成糖块。这就是整套古法炼糖工序。

每到炼糖时节,我总喜欢跑到糖铺去看看,无非想寻得半节甘蔗啃咬,或是讨点糖吃,解解馋。记得那年,寒冬腊月,冷雨霏霏,甘蔗园

已开砍,糖铺也开始榨蔗炼糖,蔗糖的香味到处轮窜,让人有点“未入其室,先闻其香”的感觉,无不“垂涎三尺”。那天,我独自一人,来到蔗园,一根根甘蔗或直或斜伫立在蔗垄上,蔗叶旁逸斜出,密匝交织。蔗沟里有些枯黄的蔗叶,纵横交错。我穿行其间时,忽然想起儿时问母亲自己是怎么来的,母亲笑着哄我:“你呀,是从蔗沟里拣来的。”看这乱糟糟的蔗沟,我顿时感到自己也太可怜了,竟然是在这样的蔗沟里捡的!但转念一想,又感到暖意融融,幸亏母亲不嫌弃,将我捡回家,不然……

我不敢多想,继续往前走几步,忽见蔗沟边上一节被丢弃的甘蔗尾,便捡起来,剥掉蔗叶,露出半绿半白的蔗梗,准备啃咬起来。可是,刚要啃咬之时,看见蔗秆上有泥土,便用袖子擦掉,才放心地往嘴边靠,迫不及待地啃咬起来,极力吮吸,任由甘甜的蔗汁顺着喉咙滑进肚中,一丝暖意瞬间涌遍全身。

随后,我走到蔗铺。铺里很热



闹,这边牛拉石碾碾甘蔗,“吱咯”作响;那边火烧“鼎”底炼糖,香气四溢。看着黏稠的糖浆,我不断地咽口水。这时,一位老师傅见我这副馋样,随手捡了一根蔗渣梗,抠了一点糖浆递给我。那糖浆甜甜黏黏的,一入口,甜香便在舌尖化开,真是此味只应天上有!

岁月流转,县里创办糖厂,乡里就不再榨蔗炼糖,蔗农就将砍下的甘蔗运到糖厂。一段时间后,糖厂没了,家乡的蔗园也就不再插蔗,改种其他农作物。可是,那缕香甜悠韵,却依然清晰,不时从记忆深处飘来,常常令人心旌摇曳。



家乡的味道

| 纪炳琪

母亲捞完饭,洗净锅,往锅里舀一瓢山泉水,便开始泡茶了。水烧开,用葫芦瓢舀入脸盆,然后撒上一小撮茶叶,茶叶在滚水里舒展开了,慢慢沉入盆底,缓缓地溢出淡淡的红,没多长时间,茶叶染红了滚水,茶香四溢。这时,母亲便拿一块木盖合上,然后把一个小瓷杯放在盖上。这盆茶通常放在鸡枞面的角落,鸡枞在饭桌一边,长长的鸡枞也兼作板凳,鸡枞不高,伸手拿杯就可以喝到盆里的茶水。盆里的茶随着时间的推移,由烫到温到凉,很合我们小孩子的胃口。早晨,我是不喝茶的,中午放学回来,茶温温的,连喝数杯,正好解渴;下午放学回家,茶凉凉的,如啜冰条,把肚子填得圆鼓鼓的。

这一盆茶,够我和哥哥喝一天的,当然大部分是我喝的,那茶味似乎嵌入了我的味蕾,令我回味无穷。这样的大盆茶总是多一种味道在里头,那是淡淡的米汤味,有时饭捞焦,那丝丝缕缕的焦味也留在茶水里。小时候大家不挑剔,认为这平白无故地多了一味,喝一杯茶两种享受,何乐而不为,所以还是把茶喝得有滋有味。

最向往的是茶里能多一种甜味,来一大块冰糖,或是撒上一小把白糖。这种奢望得到满足的机会很少,得遇上好天时,逢上左邻右舍,或是亲戚朋友家,迎亲娶嫁,华屋初构,生日摆宴等,那家人喝完酒回来一定会带上一大块冰糖。一块冰糖放入一盆茶里,茶便有了些许甜味。每每此刻,我们喝茶便显得格外小心翼翼,伸长舌头先舔一下茶,再收起舌头,舌头在口腔里上下左右翻搅一圈,似乎要把甜味弄得到处都是,然后小口小口吸着茶,生怕一不留神那糖的味道溜了。那时,我很努力地喝着茶,可甜味总是不如人意,没有镇压住小馋虫。

这样大盆茶也不是天天都有的,当左邻右舍办喜事时,这盆便借去用了。当盆回来,盆里往往多些糖果、花生之类的。那时就想要是有人天天借盆用多好,少喝几天大盆茶也没什么。

这盆茶水是我们小孩子喝的,爸爸一般不喝盆里的茶,他喝的茶是用泥壶泡的。开始蒸饭时,妈妈趁这个间隙,把小灶的火生起来,然后把装满水的泥壶搁上去。这水烧得比较烦琐,灶小柴干燃得快,不时得添柴,火不文不武保持一个姿势,通常一瓶饭蒸熟了,一泥壶水才煮开。母亲一会大灶生火,一会小灶生火,两不误。有时,母亲也叫我给小灶生火,但我心生抵触,“这茶我又没喝。”水烧开了,母亲拿出父亲专用的“大灰碗”泡茶,父亲起床后开盖即喝。那种悠然自得,又有点享受的样子,令年少的我百思不得其解。父亲的那杯茶对我是一种诱惑。一泥壶的水倒进暖瓶,妈妈从不叫我们小孩子完成,她总说:“暖瓶口小,泥壶水不好倒。”

父亲的茶早上沏一次,一直到晚上也不换茶叶。从浓烈的红茶喝起,到了晚上那茶水不再红了,茶叶也耷拉着身子没有一点生气。可父亲还是喝得面不改色。父亲的“大灰碗”放在比我个头还高的架子上,我伸手也摸不着。但那杯茶的诱惑总让我想方设法去喝一口。一回,我搬来椅子垫脚,拿下了茶杯,打开盖,好在父亲续了些水,也没再说什么。这时,我突然冒出一个想法,喝了再添满不就没事了。那以后,我依计无数次“偷”喝父亲“大灰碗”里的茶,也没发现比那大盆茶好喝多少,而父亲在晚上喝茶时都会有意无意地扯上一句:“最近这茶好像更淡了。”

像这样喝着茶,持续到小学毕业。后来,在外地上学,父亲给我配了个茶杯。

岁月更迭,我都保持着喝茶的习惯。只是远离了家乡,水变了,味变了,但茶叶不变。茶叶还是自家屋后几畦茶树上采下来的,尽管茶树年年渐长,但茶香依旧,茶香依旧,多的只是一缕家乡的味道。



诗意

活着

| 廖丽雪

必须跃下

一只白颊黑雁幼鸟

在羽翼未丰之前,须将骨骼交给悬崖

在坠落与碰撞中打开翅膀

必须站起

一只羊羔

在老鹰俯冲之前,须在羊水里奔跑

必须穿过

一个外卖骑手

在红与绿撕裂的风暴中

打捞一枚带血的硬币

活着,就是不断确认

坠落的姿势和奔跑的方向——

在死神的阴影追上之前